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青城十九侠

还珠楼主◎著

(第一卷)

民國走陝川說興義
川說興義
齊庫民國走陝川說興義
齊庫民國走陝川說興義
齊庫民國走陝川說興義
齊庫民國走陝川說興義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青城十九侠

还珠楼主◎著

(第一卷)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城十九侠. 第1卷 / 还珠楼主著. —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6. 1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ISBN 978 - 7 - 5034 - 7091 - 2

I. ①青… II. ①还… III. ①侠义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78738 号

点 校: 裴效维 周清霖 李观鼎
选题策划: 马合省 责任编辑: 卢祥秋 薛媛媛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 - 66192703

印 装: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20 × 1020 1/16

印 张: 24.5 字数: 37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8.0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还珠楼主小传

还珠楼主，原名李善基，后更名李寿民；笔名还珠楼主，晚年又改笔名为李红。四川长寿县人。生于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二月二十八日。在同胞兄弟中排行老大，在叔伯兄弟中排行老七。李家世代为官。其父元甫，进士出身，光绪年间官至苏州知府，为人清廉正直，厌恶官场肮脏黑暗而弃官归里，设馆授徒。其母周家懿，四川成都人，也是大家闺秀，知书通文。由于父母教子严厉，李寿民又聪明过人，三岁开始读书习字，五岁便能吟诗作文，七岁能写丈许长对联。九岁时更写出了五千言的《“一”字论》长文，被誉为“神童”，并获得了长寿县衙颁发的“神童”大匾，此匾高高悬挂在李家祠堂。可知李寿民具有惊人的天赋且受到良好的家庭启蒙教育，这也是他后来成为著名作家的基础。不幸十二岁丧父，家道中落，家计难以维持。其母携带李寿民及两弟、一妹，顺江而下，至苏州投奔亲友，幸得其父之门生故旧慷慨周济，勉强度日。李寿民也得以就读于著名的草桥中学（今苏州第一中学），学习成绩一直高出侪辈，名列前茅。

在此期间，李寿民坠入了初恋的情网。恋人名叫文珠，比李寿民大三岁，为邻右之女。虽非绝代佳人，却也相貌清秀，性格温柔，尤善琵琶弹奏。李寿民爱听文珠弹琵琶，文珠则爱听李寿民摆四川“龙门阵”。一来二往，两小无猜，爱苗在不知不觉中茁壮成长。然而这段恋情却只见开花而未能结果。原因在于李寿民家境贫寒，又是长子，故从二十二岁起，便不得不停止学业，为养家糊口而开始浪迹江湖。起初尚与文珠有鸿雁传书，渐至鱼沉雁杳，后才得知文珠竟然沦落到烟花柳巷。这是李寿民的终生之痛，致使他在

很长时间内不作燕婉之想。据说他的小说《女侠夜明珠》，就是为纪念文珠而写的。

李寿民的首个落脚点是天津，而天津也没有辜负他的期望，不仅使他找到了终身伴侣，而且成为他作家生涯的起点。李寿民初到天津，经人介绍，充任天津警备司令傅作义的中文秘书，因其才气横溢，中文功底深厚，深得傅作义赏识。傅作义的英文秘书为段茂澜，是留英学生，与李寿民一见如故，义结金兰。由于李寿民生性散漫，不惯军旅生活，且性格强傲，不肯唯命是从，有时甚至敢于顶撞上司，故不足一年，便拂袖而去，据说还留下一首打油诗，对傅作义冷嘲热讽。傅作义也有过人度量，一笑了之。此后李寿民的职业很不固定，做过宋哲元冀察政务委员会的秘书，天津《天风报》的编辑、记者，还为名伶尚小云写过剧本并结为金兰之契，又曾以“木鸡”（取意于典故“呆若木鸡”）和“寿七”（“寿”指长寿县，“七”指排行老七）的笔名发表短文，接着又进入天津邮政局，当了一名小职员。由于小职员的薪金微薄，不足以养家糊口，又经人介绍，兼做天津大中银行老板孙仲山公馆的家庭教师，为其子女教授国文和书法。不料这一来，却给李寿民带来了桃花运，成为他一生的一个转折点。

孙仲山是一个暴发户，他与李寿民为小同乡。当李寿民进入孙公馆时，正是孙仲山生意的鼎盛时期，其大中银行在全国十三个城市开有十三个分行，其带花园的洋房豪宅在天津英租界马场道占地达二十余亩。孙家二小姐孙经洵，比李寿民小六岁，虽貌不惊人，但温文尔雅，气度非凡，性格坚强。起初，李寿民因初恋的隐恨未消，心如止水，对孙经洵并未在意；而孙经洵乃大家闺秀，对于李寿民这个憨厚的老师，也没有一见钟情。然而不知为什么，两人之间好像有一种无形的引力，既搅动了李寿民止水般的心境，也搅乱了孙经洵小姐矜持的芳心。他们在不知不觉之中，同时陷入了情网。

那时正值民国初年，社会风气虽然有所开放，但封建思想依然根深蒂固，因此他们的恋爱仍如张君瑞与崔莺莺那样，只能在暗中进行。然而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恋情终于被孙仲山发现。孙仲山首先以“门不当，户不对”以及“师生相恋，败坏家风”来训斥女儿，结果无效；然后又以“只要李先生与小女一刀两断，要多少钱不成问题”利诱李寿民，又遭到李寿民严词驳斥。于是孙仲山便下了个杀手锏，将李寿民炒了鱿鱼，以为如此便可斩断这对恋

人的情丝。

然而爱情犹如燎原之火,是很难扑灭的。他们居然想出了一个传递情书的绝妙办法:双方将情书用橡皮膏贴在孙仲山上下班乘坐的汽车号牌后面,李寿民等孙仲山上班后到大中银行门口取信,孙经洵则在孙仲山下班回家后取信。孙仲山做梦也没有想到,他的专车倒成了女儿与李寿民的邮车,自己也被迫当了一回红娘。终于有一天,事情败露。孙仲山自然怒不可遏,一个耳光将女儿打倒在地。这一耳光不仅没有打消孙经洵婚姻自主的决心,反而打得她离家出走。

孙仲山在气走女儿后仍不善罢甘休,必欲置李寿民于死地。他仗着财大气粗,买通了英租界工部局,将李寿民投入监狱。幸亏段茂澜精通英文,李寿民又未犯法,经段茂澜从中斡旋,李寿民便获释放。孙仲山一计未成,又施一计:以“拐带良家妇女”的罪名,将李寿民告到天津法院。1930年11月的一天,法院开庭审判。因为案件属于桃色事件,控告人又是大中银行老板,故记者云集,法庭座无虚席。但孙仲山不敢出庭,派其长子孙经涛作为代表。当审判到关键时刻,孙经洵突然出庭做证,大声说道:“我今年二十四岁,早已长大成人,完全可以自主;我与李寿民也是情投意合,自愿结合,怎么能说‘拐带’?”此话一出,全场哗然。本来就同情妹妹的孙经涛,更是无言以对。于是法官当即宣判李寿民无罪。此案在当时的天津曾经轰动一时,家喻户晓。李寿民后来即以此事为素材,写成了小说《轮蹄》(又名《征轮侠影》),这也是李寿民唯一的一部言情小说。此案虽了,但翁婿之间的怨恨却终生未解,互不往来。据说《蜀山剑侠传》中那个生相丑恶、专吸人血而神通广大的绿袍老祖,就是影射孙仲山的,足见李寿民对岳丈的怨恨之深。

李寿民为了与孙仲山赌气,也为了报答孙经洵坚贞不渝的爱情,发誓要办一场体面的婚礼,因此在官司打赢后并没有马上成婚,而是想方设法赚钱。直至1932年2月5日,李寿民与孙经洵才正式结婚。婚前孙经洵特至医院做了妇科检查,证明身为处女,并登报声明。新居选在天津日租界秋山街,尚小云赠送了全套家具。婚礼采用西洋式,相当隆重,主婚人为段茂澜,为新娘执婚纱者为袁世凯的孙女袁桂姐(后来认为义女)。婚后不论生活多么坎坷艰难,夫妻始终相濡以沫,同甘共苦,并养育了七个子女。李寿民为了感激至友段茂澜,七个子女的名字皆用段茂澜之字“观海”中的“观”字,即

观承、观芳(女)、观贤(女)、观鼎、观淑(女)、观洪、观政(女)。

1932年是李寿民时来运转的一年,在这一年,红鸾星和文昌星同时在他头顶上高照。新婚不久,天津《天风报》老板鉴于他曾在该报做过编辑和记者,又不时发表短文,文笔优美动人,便请他写一部连载小说。李寿民虽未写过小说,却自信可以胜任,于是一口答应。写什么呢?他立即想到了武侠小说。首先,武侠小说在当时的北方大行其道,十分流行;李寿民也耳濡目染,十分熟悉。其次,李寿民从七岁起,三上峨眉,四登青城,总共在山上生活过一年半,对这两座名山的一丘一壑、一涧一水、一草一木、一观一寺,无不了如指掌,并做过详细笔记,画过游览草图;同时结识了不少和尚道士,听了不少新奇故事,还学会了练功练气。这一切都是武侠小说的极好素材。那么使用什么笔名呢?李寿民觉得“木鸡”只是自我调侃,“寿七”又有点粗浅,一时委决不下。这时孙经洵说话了:“寿民,我知道你心中有座楼,那里面藏着一颗珠子,就用‘还珠楼主’作笔名吧。”“还珠”既是一个典故,又暗指李寿民的初恋对象文珠,可谓妙不可言。李寿民既佩服爱人的才思,又感激她对自己的理解。因此从当年的7月开始,便以还珠楼主的笔名,在《天风报》上连载《蜀山剑侠传》。不料作品一经发表,《天风报》的发行量便直线上升。不久,天津励力印书局(后改名励力出版社)又将该书结集出版,销售依然火爆。于是还珠楼主一鸣惊人,文名鹊起。从此一发不可复收,此书断断续续写了近二十年,总字数将近五百万,还没有写完。《蜀山剑侠传》一炮打响后,又陆续推出了《青城十九侠》《蛮荒侠隐》《边塞英雄谱》《云海争奇记》等,皆大受欢迎。

李寿民为了更大的发展,便带着天津给他的两大礼物——终身伴侣和作家名望,移居古都北平,并置了房产,成为职业作家,作品源源不断地问世。除了续写在天津的未完之作外,又陆续推出了《轮蹄》《皋兰异人传》《天山飞侠》等。至日寇侵占北平时,李寿民已经推出了八部小说,成为一位享誉平津的著名作家了。然而正是由于他的名声,为他带来了一场灾难。先是汉奸周大文请他出任日敌电台伪职,被他一口拒绝。接着,时任伪华北教育总署督办的周作人亲自出面劝驾,仍遭拒绝。事有凑巧,有徐姓出版商看准了出版李寿民的作品可获厚利,欲将其出版权从天津励力出版社挖过来,也遭到了李寿民的拒绝。姓徐的一怒之下,便托其为日寇当翻译的亲

戚,在日寇面前诬陷李寿民为“重庆分子”,加上李寿民两次拒绝出任伪职,于是被日寇投进了牢狱。在狱中的七十多天里,李寿民受尽了各种酷刑,如鞭笞、灌凉水、用辣椒面揉眼睛等。李寿民的获释也颇有戏剧性,除了孙经洵四处求亲托友斡旋外,还与他精通卜卦有关。一个日军大佐请李寿民为其算卦,竟算得丝毫不差。加之日本人又找不出李寿民为“重庆分子”的任何证据,才被释放。李寿民本来颇通气功,身强体壮,经过七十多天的酷刑折磨,身体几乎垮掉。其视力损伤尤为严重,以致后来只能写大字,不能写小字,创作全凭口述,由秘书记录。

李寿民出狱后,略作休养,为了躲避日寇和汉奸的再次迫害,便只身逃到上海。上海人本来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所以此前李寿民的小说只在北方流行,在上海少有读者。因此李寿民初到上海时,仅靠卖字糊口,无力养家。后被颇有眼光的上海正气书局老板陆宗植发现,为他安排了住处,请他继续写作,并约定由正气书局全权出版。于是李寿民迎来了第二次创作高潮,除了续写平津未完之作外,又推出了二十几部新作,如《武当异人传》《柳湖侠隐》《峨眉七矮》《蜀山剑侠新传》《冷魂峪》《北海屠龙记》《虎爪山王》《黑孩儿》《青门十四侠》《关中九侠》《万里孤侠》《蜀山剑侠后传》等。一向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的上海人,像突然发现了新大陆一般,一下子迷上了李寿民那充满了奇思妙想的新神魔小说和新武侠小说,以至出现了“还珠热”的盛况。李寿民在上海的知名度不仅超过了平津,而且盖过了所有上海作家。由于他的小说都是边写边分集出版,所以每当新作一出版,书店门口便会排起长龙。他的巨著《蜀山剑侠传》还被改编为京剧连台戏,在大舞台久演不衰。由于作品广受欢迎,供不应求,李寿民子女又多,家累甚重,不得不同时口授几部小说,每天都在一万字以上。而各部小说的众多人物和故事(如《蜀山剑侠传》有上千人物和上百故事)却井井有条,纹丝不乱,这不能不令人佩服其才情出众,思维敏捷,记忆力惊人。这种巨大的压力使他染上了烟霞癖,成为他后来生活的一大祸害。

直到抗战胜利后,社会初步安定,李寿民的稿酬也相当丰厚,才把家眷由北平接到上海,全家得以团聚。

然而正当李寿民踌躇满志的壮年时期,其创作事业也进入如火如荼的鼎盛时期,却因时局的巨变而使其创作之路走到了尽头。一向风行民间的

武侠类小说,似乎突然变成了洪水猛兽,“谈武侠而色变”的气氛笼罩于九州大地,图书馆也通统将其束之高阁,禁止借阅,以至于武侠类小说完全销声匿迹。这就是李寿民的大部分小说皆被腰斩、成为断尾蜻蜓的唯一原因。这是李寿民无可弥补的遗憾,也是中国文学和中国读者无可弥补的遗憾!

李寿民的最后十来年,一度暂居苏州,旋又移居北京,都是在惶恐中度过的。他虽然没有被戴上什么政治“帽子”,并前后任上海天蟾京剧团、总政京剧团、北京京剧三团的编剧及北京市戏曲编导委员会委员,为剧团写过不少剧本,但似乎总有一种无形的巨大压力笼罩在他的头上,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的数十部小说似乎都变成了深重的罪孽,他所塑造的那些人物形象更像是变成了憧憧魔影,使他挥之不去。于是他把自己的作品全部付之一炬,一本不剩。这种恐惧感和负罪感,使他犹如惊弓之鸟,不得不“夹着尾巴做人”。这倒帮了他一个大忙,使他在那场“放长线钓大鱼”的政治阴谋中没有上钩,保持沉默,从而侥幸成为“漏网之鱼”,逃过了一劫。然而最终还是没有逃过那“批判的武器”的致命一击。1958年6月,一篇《不许还珠楼主继续放毒》的文章,便把他打成了脑溢血,虽经抢救脱险,终造成左半身偏瘫,生活无法自理,自此辗转病榻两年有余。当他口述完历史小说《杜甫》,秘书以工整的钢笔小楷记录下杜甫“穷愁潦倒,病死舟中”那一段的描写时,李寿民对妻子说:“二小姐,我也要走了。你多保重!”第三天,即1961年2月21日,还珠楼主终于与世长辞,终年只有五十九岁,恰与一生坎坷的中国“诗圣”杜甫同寿。

“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杜甫《戏为六绝句》其二)李寿民虽然一生坎坷,结局凄惨,但他无愧于中华民族,无愧于古老的文明祖国。他在短短二十多年的时间里,创作了总计达一千七百万字的四十部小说,还有几十个京剧剧本。他的《蜀山剑侠传》更荣登于香港和内地两个专家组评出的两个“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排行榜”之上。他创造了一种无与伦比的新神魔小说,为中国小说增添了一枝璀璨的奇葩。他的小说曾为一代人所着迷,并将永世流传。

裴效维

2011年12月15日于北京蜗居

陈 跋

尝独处斗室中，室以外，市声种种，嚣然杂作；室以内，器物纵横，靡有隙地。尘埃暂扫复积，欲求清洁，了不可得。上海居，大不易。此固贫者常态也，而胸次辄怅懣万状。无已，则瞑目玄想，试置其身于佳山佳水间。或若西子湖滨，山光水色，赏其秀丽；或若三叠泉畔，雷鸣珠溅，赏其雄奇；或若浮舟大海中，水天一碧，白云横飞，未尝不心旷神怡也。惟意所欲，惟想所结，境诚非真，然境由心造，耳目所接，亦何尝非幻？聊以快意，安问其他！自矜此不传之秘，索解人不得者也。

武侠神怪之书，我好读之，非不知其不经也。社会恶浊，纵有生花妙笔，绘影绘声，维妙维肖，而读之愈增人惘惘。则以社会本质如是，愈逼真而愈令人作恶。曷若不经之武侠神怪，足以快意。

自不肖生为《江湖奇侠传》，而武侠神怪之书，若雨后春笋。顾陈陈相因，又成窠臼，无足观矣。今春始得见还珠楼主所撰《蜀山剑侠传》及《青城十九侠》，虽未窥全豹，而笔底传神，栩栩欲活，异情奇迹，层出不穷。真所谓如入山阴道上，应接不暇。于是常走书肆，询续山，得一册读一册。又颇憾还珠楼主弄人，故迟其妙文，令人急煞也。

兹者《青城十九侠》，又以再版闻。校阅一过，恍同青果重啖，倍觉隽永。当此书印有日，喜书数语，以畀篇首，非敢为名著作先驱，聊志景崇而已。

时在戊寅季冬，吴门陈子京识。

前 引

四川成都府西北方有一个小小的县城，地名叫作灌县。地当岷沱分流之冲，又是通康、藏的交通要道。秦时李冰于此凿石导江，灌溉田亩。数千年来，民殷物阜，号称大邑。而境内水秀山清，古迹名胜冠冕全蜀，尤为脍炙人口。

距县城西约三十余里有一座青城山，群峰环卫，叠翠萦青，宛如城郭一般，它的得名便由于此。名山胜域多为仙灵窟宅，何况这山周回面积，长大约千余里，有三十六个名峰、七十二洞、一百八十多胜景，自来道书上都称它作仙人第宅呢。

西蜀本是一个神秘之国，因为民间传说和当地若干年前留下的种种仙灵遗迹，人民对于神仙剑侠、奇人异士本来就很崇拜，又值康、雍之间，满人入关未久，孑遗之民怀念旧君，目睹新廷暴虐，忍受压榨，敢怒而不敢言。庸懦一流自然把一切都委之运数。具有国家种族思想又富有聪明才智之士，既不愿委身异族，为仇敌的鹰犬，又不忍若干万亡国同胞俯首受人宰割，于是群趋剑侠一流，以诛奸杀恶为己任，冀略快意一时。虽然明知劫运难回，光复故业暂时无望，总想在除暴安良之中种一点兴灭继绝的根子。风尚所归，奇人辈出，尤以峨眉、青城两派，殊途同源，为个中巨擘。

本书所记便是这两派剑侠的轶闻奇迹。虽迹涉虚幻，难免铺陈，而笔人哀乐中年，浮沉人海，足迹流转，几半国内，蜀中故土更是祖宗庐墓之乡，对于各地风土人情、衣服食饮、名山大川、珍禽异兽，大都有所本历，不同虚构。际此天敝宗邦，强夷内蠹，氛沴相寻，蜀更兵卫，民无安堵，举世正注目西南之会，略供读者卧游之资，有心人或亦略其妄而取其真耶！闲话少说，书归正传。

目 录

还珠楼主小传	裴效维 1
陈跋	1
前引	1
第一回 白雪丽阳春 奇峰由地平涌起 青芒摇冷月 故人自天外飞来	1
第二回 三千里侠客走风尘 百丈坪神童歼异兽	23
第三回 斩螭狮 初结火仙猿 阻山洪 再谒铜冠叟	60
第四回 栖迟古洞 半夜得奇珍 轸念良朋 穿晶瀚绝险	93
第五回 骇浪失同舟 铁砚峰前逢鬼老 狂飙起匝地 金鞭崖畔遇妖禽	127
第六回 碧桧林惊逢锦带蛟 红菱磴初谒银须叟	157

第 七 回	成孝道 子职托灵猿	
	赌放邪 腐心哀旧雨	180
第 八 回	身陷魔宫 鬼声魅影	
	魂销艳舞 玉软香温	198
第 九 回	承奥诀 三关通窍要	
	调灵鹤 千里御风行	221
第 十 回	下仙山 初逢神蟒	
	入古刹 巧获奇书	269
第十一回	瘴雨蛮烟 双侣无心遭恶蛊	
	红桃绿柳 一行有命遇神医	297
第十二回	产神婴 古洞诛恶蟒	
	警异兽 绝壁采朱兰	306
第十三回	续命无方 二仙怜孝子	
	返魂有术 九载待灵芝	343
第十四回	入古穴 遇怪墨蜂坪	
	悟前因 泄机青竹筒	365

第一回

白雪丽阳春 奇峰由地平涌起

青芒摇冷月 故人自天外飞来

话说灌县宣化门外，有一座永宁桥，是竹子和粗麻索做的。这桥横跨江中，长有二三十丈。桥下急流汹涌，奔腾澎湃。每当春天水涨，波涛电射，宛如轰雷喧豗。人行桥上，摇摇欲坠。不由你不惊心动魄，目眩神昏。及至一过对岸，前行不远，便是环山堰，修竹干霄，青林蔽日。衬上溪流萦绕，绿波潺潺，越显得水木清华，风景幽胜。

离堰半里，有一小村，名叫裘家厂坝。全村并无外姓，只有百十户人家，倒拥有一二百顷山田果园。裘氏世代都以耕读传家，房数也不算多，彼时灌县民风又极淳厚，所以全族甚为殷富。

近村口头一家，是裘姓的幺房（川语：幺房即最小一房）。房主人名叫裘友仁，妻子甄氏。乃祖曾为前明显宦，李闯之乱殉节。他父亲裘继忠，因为自己书香华裔，世受先朝余恩，明亡以后，立誓不做异族官吏，只在家中料理田亩，隐居不仕，丰衣足食，倒也悠闲。只是妻子老不生育，直到晚年，亲友苦劝，才纳了一个妾，第二年生下友仁。过了五年，又生下了一个女儿，名叫芷仙。

友仁七岁，继忠夫妻相次病故。友仁兄妹，全靠生母守节抚孤，经营家业，友仁长到十七岁上，刚刚娶妻不久，他生母也因病逝世。

且喜甄氏娘家是个大姓，人又贤惠，帮助丈夫料理家务，对芷仙也极友爱。友仁虽秉先人遗训，不求闻达，却是酷好读书，闲来也教教妹子。

他有一表弟，名叫罗鹭，是成都人，比友仁小一岁，比芷仙大四岁，从小生得玉雪可爱，聪敏过人。他父亲在成都经商，他家原是宦裔，与裘家守着一样的戒条。小时随了母亲到裘家探亲，友仁的父母很喜爱他。因彼此同心，便由双方父母做主，与芷仙订了婚约。

罗鹭平时和友仁更是莫逆，当时你来我去，一住就是一月两月，谁也不

舍离开。那时芷仙也一年比一年出落得美丽端淑，亲上攀亲，好上结好，一个得配这般英俊夫婿，一个得着这般如花似玉的淑女为妻，哪有个不高兴之理。偏偏先前因为彼此都未成年，自难合卺。后来又值两家都遭大故，四川礼教观念至重，居父母之丧，哪能谈到婚姻二字。谁知就这几年耽误，便使劳燕分飞，鸳鸯折翼，两人都几乎身败名裂。虽说前缘注定，也令人见了代他们难堪呢。

原来罗鹭生具异秉，胆力过人。虽和友仁一样，也读读书，不废书香世业，他却别有一番见地。常说：“读书除了会做人外，便是猎取功名。我们既不做亡国大夫，猎取功名当然无望。却眼看着许多无辜之民，受贪官污吏宰割。我们无权无勇，单凭一肚子书，也奈何人家不得，只好干看着生气，岂是圣贤已饥已溺的道理？那么我们功名不说，连想做人也做不成了。再要是轮到自己头上，岂是读书可了的？何如学些武艺，既可除暴安良，又可防卫自己，常将一腔热血，泪洒孤穷，多么痛快呢！”因为他的心中怀着这种尚武任侠的观念，十五六岁起，便到处留心，随时物色奇人异士。

直到父母死后，自己又是独子，连姊妹通没一个。拥有极大家财，又有父亲留下的可靠老人经管。每日闲着无事，不是到灌县去访友仁，便在家中广延宾客，结交豪士。末后居然被他物色到两个有名武师，早晚用起功来。连友仁那里，有时因久别想念，都是着人去请，而不似以前自己亲身造访了。

至于他那位青梅竹马的爱侣聘妻裘芷仙，少年血气未定，也未始没有室家之想。一则父丧未除；二则那两位武师都说内家功夫，要练童子功才能扎下根底，最好是终身不娶，否则也等练成再完婚。最使他为难的便是这一件事。一则自己没有弟兄，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二则不娶既太对不起友仁兄妹，自己也委实难于割舍，只好和两武师明说，妻是万万不能不娶的，须等到功夫练成以后。

他本有天生神力，又经高人指点，虽只三年工夫，已练成一身惊人本领。又因好客仗义，挥手千金，更得了一个侠士雅号。越使他兴高采烈，慨然以朱家、郭解自命。

友仁人最本分，和他感情虽然是莫逆，主意却甚相反，觉得他闹得不成样子。又听了他管理家业的老人说，少东用钱如泥沙，近来已年有亏耗，尤其侠士之名一出，官府已加以注意。虽仗着乡绅世家，奥援不少，终非善法，越发代他着急，想来想去，只有赶紧将妹子嫁过去，早一点收束他的身心，省得早晚闹出事来。

好容易盼他服满。友仁年纪不大，倒也略知人情世故。知道人在迷途，只有从侧面想法，但只良言相劝，是无用的。先是故意好几个月不往成都去。到了他服满之日，一面命妻子将厉害婉告芷仙，劝她不可过事拘泥；一面借着田里丰收，收拾了一间精舍，请他前来赏花饮酒，盘桓些日。

罗鹭正因心上人两年未见一面；友仁又和自己情投意合，从未用迂腐的话劝过自己。良友久隔，本就异常思念，这次也许是请来商量吉期。好在眼前武功已练得很有样子，不必需人指点，到他那里，闲时也是一样用功。一接信，兴高采烈的赶了来见面。

友仁只推说乡里事忙，少去看望，更不谈催他完姻之事。二人叙完阔别，罗鹭照例请见表嫂。友仁答道：“内人同舍妹，昨日因为长房二姊出阁，接去帮做嫁衣了。就在村后不远，已着人送信，少时便会回来的。”罗鹭闻言，不禁心里一动，脸上微红，竟泥刺刺不往下再说。见友仁还睁着双眼，觑定他的脸上，似要等他答话，只得遮饰道：“表嫂帮助你照管这一大片家业，你又专好读书种花，真能干呢。”友仁道：“你莫说，倒真也亏她呢。”

话犹未了，一个长年进来回道：“大娘请得小姐回来了。”罗鹭闻言，便偷偷举目往外望去，半晌不见人影，耳边似闻莲步细碎之声自厅侧甬道由近而远。正觉有些怅惘，又听友仁对长年道：“你去对大娘说，表少爷爱吃她做的渣渣咸菜和血豆腐，把肥腊肉也多切些蒸起。（上三种食物，为蜀中民间常食名产。乡间中人之家，每值秋末以后，直至次年夏季，均有大宗预备，客来即飧。物以外购为羞。）再挑些水豆豉，把豆花点好，就出来见客。”长年领命自去。

罗鹭暗忖：“芷仙近年老远着自己，一见就躲，令人心里头闷气。其实这也难怪，一个女孩子家，习俗缚人，见了未过门的丈夫，哪有随便谈笑的胆子，不怕人家羞么？又不比小的时候。看今日神气，她再和上次一样害羞，恐怕又见不成，连明日后日也未必有望。这一次又算是白来了。”

正在沉吟遐想，友仁忽道：“你看我真笨，天离吃晚饭还早呢，既约你来赏花，倒叫你陪我闷坐。快随我到后面竹园看菊花去。”罗鹭本有一肚子话和友仁谈笑，不知怎的，觉得没有兴致。闻言极为愿意，便随了友仁，往后园走去。

这里原是走熟了的。罗鹭暗想：“从这厅走过圆长甬道，出门经假山后一片竹林里面，便是他夫妻的卧房。房后有三间竹楼，以前芷仙曾在那里消夏。如今凉秋九月了，不知今天还在那楼里住不？”边想边走。刚出甬道，即

从一间小书房后面绕进园去。

斜阳影里，只见丹枫照眼，满园秋色。一片十亩大小的菊畦里，数百种各色菊花，在秋风寒露中争妍斗艳。再衬着四围的绿松，又有奇石森列，真是景物清丽，令人目旷神怡。

二人沿着菊畦，指点黄英，载品载笑。正行之间，猛见路旁坡上花畦里似乎动了两动。友仁忽于此时告便先走。罗鹭疑是什么野兔之类窜入，怕践踏了名种。刚将身往坡上一纵，倏见畦心一片菊花丛中，有一两朵极鲜艳的大花朵长了起来，不禁心里怦地一动。待要回身退去，略一寻思，重又立定。脱口说道：“表嫂表妹，怎的在此？”

原来那往上长起的，并不是什么菊花，恰是友仁的妻子甄氏和芷仙二人，甄氏只是荆钗布裙，手里拿着一副长竹花剪。芷仙想是归家不久，便随着嫂子匆匆走到花畦，华妆犹未卸完。因怕泥污了衣服，两只长袖挽齐肘间，露出一双又白又嫩新藕一般的皓腕。一手提着一个竹皮编成的花兜，里面已放有十几朵碗大的白菊花。云裳锦衣，朱唇粉面，站在万花丛中，夕阳影里，越显得玉肤如雪，洁比凝脂，花光人面，掩映流辉，神采照人，艳绝尘世。

芷仙先时虽经甄氏一再劝说，如见未婚夫婿，不要忸怩害羞，并没料到甄氏暗使促狭，骗她同往花畦剪菊。起初听见友仁和罗鹭笑语之声，便有些心头着慌，打算回去。甄氏悄说：“现时要避已来不及，你出去正好遇上。他们在下面必看不到坡上，也不会往这里来。不如将身微俯，暂时隐过，等他二人走后，我们再走。”芷仙无法，只得依了。

花缝中望见友仁引了罗鹭，逐渐走近坡前，芳心中已自焦急。刚幸友仁转身，猜罗鹭也势必跟去，谁知甄氏早打好了主意，故意装作失足，往前一滑。芷仙素来忠厚，没有机心，见嫂子要跌，连忙用手去扶。甄氏就势将她一拉，芷仙一个冷不防，不由随了她同时站起。偏偏罗鹭又误会坡上花畦里有了野兔，将身往前一纵，恰好碰头对面。就在彼此微一怔神之间，把芷仙羞了个满脸红霞，心头乱跳。也不顾丰草碍足，丢下花篮，折转身躯，一路抖着长袖，便往坡后边慌不迭地退避下去。罗鹭才得看清来人面貌，果然见面就躲，好不又爱又惜。更怕她脚小滑跌，又不便出声相阻，反而待在那里。

友仁解手回来，看见这等情形，暗自心中好笑。这时甄氏已从菊畦中款步走了出来，与罗鹭见礼。友仁故意埋怨她道：“罗弟远来，你怎么不到厨下招呼，却领妹子在此剪这菊花则甚？”